

## 桃園市社會福利補助/津貼借住切結書

※填表條件：申請兒童及少年福利項目，且申請人若為借住他人居所，「提供住所者」須具結此切結書。

切結人（提供住所者）姓名	
借住人姓名	
借住人身分證字號	
與借住人關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直系親屬(稱謂： 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直系親屬(稱謂： 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朋友
借住地址	
房屋實際所有人資料	姓名： 身分證字號： 出生年月日：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切結人（提供住所者）實際居住此處。	

以上若有不實以致受扶助對象津貼損失，本人願意承擔偽造文書及相關法律責任。

此致 桃園市政府

切結人(提供住所者)簽名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通訊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行動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